

金通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金通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23年12月28日以电子通讯方式送到全体监事。

2、本次会议于2024年1月2日以现场方式在江苏省南通市崇川区钟秀中路135号公司七楼会议室召开。

3、本次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

4、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游善平先生主持。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借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控股东南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借款业务提供担保，公司及合并范围内主体免于支付上述担保费用且无需提供反担保措施，体现了公司股东对公司发展的支持，有利于保证相关借款业务顺利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关联监事游善平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金通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月3日